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委依法治区办：

按照中共灞桥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通知》有关要求，对照《中共灞桥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西安市灞桥区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我办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了认真全面的总结。现将有关工作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普法责任制

（一）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区委编办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主要领导带领全体干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领导班子年初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工作，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全年研究法治建设工作 3 次，集体学习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法、信访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 4 次，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机构编制管理、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等年度工作计划。运用法治思维谋划工作、运用法治方式推动工作、运用法治智慧破解难题的能力显著提升，较好完成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

（二）结合业务工作，制定普法责任清单。

按照落实普法责任制有关要求，普法责任依据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遵照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职责权限、管理流程、监督方式等事项内容，以权力清单的形式，明确职权依据的法律法规，制定了我办执行的法律法规规章清单，重点宣传普及《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西安市机构编制监督检查暂行办法》等与工作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法治宣传月、宣传周、宣传日等重要时间时机，制定年度学法普法工作计划，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机构编制管理、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等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参与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督促党员干部增强**法治思维**，引导群众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提高法制宣传教育的效果。

（三）积极参与学法用法在线考试。

按照区委依法治区办通知，认真组织年度无纸化学法用法考试、《反有组织犯罪法》知识问答、《宪法》宣传周知识问答等活动，以考促学、以学促用，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学法用法的自觉性，提高依法履职尽责能力。我办党员干部年度无纸化学法用法及知识问答考试成绩均为 90 分以上，达到了学法懂法用法的预期效果。区委编办采取学习讨论、支部书记讲党课、参加上级培训等方式，扎实开展对《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的学习，同时，积极与区委党校对接，将《条例》学习纳入党校下半年教学计划和培训课程，加大对《条例》的学习宣传力度，提高各部

门领导干部运用《条例》做好机构编制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强化机构编制管理刚性约束，切实维护机构编制工作严肃性权威性。

二、强化机构编制的配置作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

一是在“三定”规定明确区司法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有关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推进依法治区工作，在区司法局增设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不断强化法制建设议事协调机构作用，加大对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二是深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为了进一步增强行政复议工作力量，按照《中共西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全市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市编办〔2021〕11号）“改革后，市、区（县）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作为行政复议机构，依法办理本级人民政府行政复议事项，以本级人民政府行政办公室名义开展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在区司法局增设行政复议与应诉科，科级建制，增加科级领导职数1名，完成相对集中行政复议权，加快形成公正权威、统一高效的行政复议工作体制。三是持续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着力加强基层综合行政执法能力建设。持续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纵深发展，整合归并执法队伍，进一步减少执法层级，推动执法力量下沉，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着力提升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效能。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整合优化区级应急管理系统执法职能，设立了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为区应急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副处级建制，事业编制15名，其中大队长1名（副处长级），副大队长2名（正

科长级），科级领导职数 2 名（正科长级）。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承担安全监管、应急抢险、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行政执法职能，参与区级权限内各类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事故分析、资料归档工作。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为区域化防控重大安全风险，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城市应急响应能力奠定了坚实基础。**四是持续深化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街道一支队伍管执法。按照市委编办通知精神，向 17 个具有行政执法权的区级部门下发了《关于梳理报送向街道下放行政执法事项建议清单的通知》，共梳理出 3 个部门 23 项行政执法事项适宜下放给街道承担实施，其中：区教育局下放 9 项，区城管执法局下放 13 项，区农业农村局下放 1 项。并与省委编办下发的《陕西省拟向乡镇街道下放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征求意见稿）》进行逐项比对，并向市委编办报送了修改建议。进一步整合基层审批执法服务力量，不断推进街道基层社会治理和服务水平提升。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按照《中共灞桥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有关任务清单，区委编办较好的完成了有关工作任务。

2023 年，主要工作计划：**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提高对全面依法治国、依法行政、法治建设重大意义的认识。进一步完善措施、创新方法，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力度，增强领导、干部法治思维意识。二是严格落实党政主要**

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信仰法治、践行法治，以法律为活动准则，切实增强干部队伍忠于法律、遵守法律、维护法律意识，按照法律法规履行职责，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工作。三是按照我区法治政府创建工作要求，加大调查研究力度，积极做好有关机关编制管理方面的工作，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提供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全面推进更高水平法治灞桥建设。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28日